



强化志愿服务 传播文明新风



志愿者在向居民发放“弘扬时代精神 争做四德公民”宣传页。

□文/图 本报记者 张玲玲

组建网络文明传播志愿队，每月开展网络文明传播活动；吸收道德模范、行业能手加入志愿服务队伍，引领志愿服务成为新时尚……为了传播文明新风尚，漯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采取多种措施强化志愿服务，并取得了显著成效。

组织开展志愿服务

按照“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建立了志愿服务队，目前在全国志愿者管理系统注册志愿者40余人，围绕普及文明礼仪、维护公共秩序、提升社会服务、改善生活环境等内容，结合粮食经济工作，组织开展“弘扬雷锋精神开展志愿服务”活动，重点抓好邻里守望、无偿献血、网络文明传播等服务内容。并开展“我奉献我快乐我讲述”活动，让志愿者在服务活动中不断提升自己，扩大志愿服

务活动的社会影响力。

开展路口文明交通劝导，参加展城市清洁活动，深入分包社区开展创文知识宣传、卫生大扫除、问卷调查等。这些活动，已成为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常态化、长效化的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同时，发挥党员、文明单位和行业志愿服务队三支队伍的作用，吸收更多道德模范、行业能手加入志愿服务队伍，引领志愿服务成为粮食行业生产生活的新时代、新时尚。

“每次志愿者一来，俺村的村容村貌都有大变化。”临颍县陈庄乡四家李村村民说。原来，根据我市创建部署，该局定期组织干部职工深入结对村四家李村开展“清洁家园”行动，并与派驻第一书记共同开展驻村志愿服务帮扶活动，完善卫生环境基础设施，美化农村环境，培育新农民、倡树新风尚、建设新环境。

同时，大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组织志愿者帮助村民开展健康向上的文化活动，加强留守人员就业技能培训，探索建立城乡、企农共建双赢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村民综合素质，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水平。

加强志愿队伍建设

“自觉抵制网络低俗内容，树立正确的网络价值观……”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还组建了网络文明传播志愿小组，每月开展网络文明传播活动。开设官网专栏、微博、微信等网络文明传播平台，每月按照网络文明考评工作细则，按时超量完成各项传播任务；建立文明微博群，积极参与新浪微博发布厅，围绕网民关注的热点话题，组织评论、跟（转）帖，吸引网友参与，以“微交流”传播正能量，使广大网民自觉成为社会新风尚的传播者和践行者，切实形成传播合力和影响力。

与此同时，该局加强志愿者队伍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组织志愿者深入网吧、学校等区域进行文明上网宣传，向广大学生发放文明上网宣传单页，引导他们文明上网，提高网络文明传播的能力和效果。



召陵区表彰10名村务“监督之星”



本报讯（文/图 记者 杨光 通讯员 李伟娜）村务监督委员会就是村里的“小纪委”，其成员有对村内民主决策、财务管理、工程项目和惠民政策落实、干部作风等进行监督的职责，让老百姓有一本“明白账”。8月16日上午，召陵区召开了村务

“监督之星”评选表彰大会，经过一年多的层层选拔，8名村监委会主任、2名村监委会委员最终获得村务“监督之星”称号。

张建设2018年被选为召陵区万金镇栗门张村监委会主任，他不仅对财务知识熟稔于心，更了解村级事务的处理运作流程。

“农民最关心两件事，一个是土地，一个是财务，农村和谐与否，土地、财务是关键。”张建设说，作为村监委会成员，作用就是监督村内各项事务公开，给老百姓讲解政策，消除误会，不怕“红脸”。

“在召陵区，像张建设这样的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有很多，他们是乡、镇和街道办事处监督力量的有益补充，成为群众愿意找、能找到、并能有效解决一部分问题的可靠保障。”召陵区纪委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此次“监督之星”评选去年就已经启动，评选活动注重突出日常监督实效，并将荣誉称号同补贴发放挂钩。历时一年多，确定了15名候选人，又设立擂台赛，最终评选出了10名在村里群众认可度高、口碑好、公道正派的“监督之星”。

字圣故里·漯河中华汉字文化名城LOGO征集大赛方案

（上接01版）

3.填写《参赛作品报名表》（可在漯河名城网、漯河发布客户端下载），随参赛作品的电子文件一起打包压缩发送到指定邮箱。主办方将以电子邮件或者电话方式通知获奖作者，如遇无法联系的情况，将视为作者自动放弃奖项。

联络人：

李元良 13839584666

李火焯 13383954321

咨询电话：

0395-3117008

0395-5616809

六、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共设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其中一等奖1个，颁发证书，奖金50000元人民币（含税）；二等奖1个，颁发证书，奖金10000元人民币（含税）；三等奖3个，颁发证书，奖金5000元人民币/个（含税）；优秀奖10个，颁发证书，奖金1000元人民币/个。

七、时间安排

大赛从2019年8月起至年底结束，分三个阶段：

（一）赛事启动及作品征集阶段（8月19日—10月31日）

8月19日，召开新闻发布会，正式启动征集大赛。参赛者自新闻发布会召开之日起可通过漯河名城网、漯河发布客户端按照指定方式提交参赛作品。

（二）作品评审阶段（11月1日—12月10日）

1.作品初评阶段（11月1日—11月15日）：大赛评审委员会对征集到的每件作品

进行初评，确定入围作品。

2.作品终评阶段（11月16日—12月10日）：大赛评审委员会对入围作品进行评选，评出每个参赛作品的分数。同时对入围作品在网上展示，进行网络投票。

根据每个入围作品的大赛评审委员会的评分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评出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

（三）评审结果公示及作品颁奖阶段（12月11日—12月31日）

对参赛作品评审结果在全市各新闻媒体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择机举行颁奖仪式，并通过全市各新闻媒体宣传推介获奖者及其作品。

八、相关说明

（一）此次大赛作品具体投稿方式、相关通知文件、参赛作品要求等可通过漯河名城网、漯河发布客户端进行查阅。

（二）凡获得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的作品，漯河市中华汉字文化名城建设工作指挥部拥有对其作品的版权和使用权；未获奖作品，漯河市中华汉字文化名城建设工作指挥部有权免费将其用于漯河市的公益性宣传。

（三）参赛者提交的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原创，不得抄袭、盗用他人作品，且版权无瑕疵。凡参赛作品涉及的法律纠纷，责任由参赛者自负。

（四）主办方对本次大赛和评奖保留最终的解释权。

漯河市中华汉字文化名城建设工作指挥部

2019年8月13日

图片新闻



8月16日上午，召陵区天桥街道漓江路社区在社区活动室开展青少年科普活动，老师给孩子们讲述了生活中的科学小常识，培养他们“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兴趣。

本报记者 杨光 摄